

证券代码：838637

证券简称：普利凯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覃厚福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监管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发行股票的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专项账户，挂牌公司应当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。公司将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，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，公司的股份总数、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，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相关股东要求，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，因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是否享有优先认购权进行约定。公司拟明确对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，公司在册股东对本次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6 日